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

(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)

河北省临漳县人民法院公告

李彩红：本院受理原告李志祥诉你离婚纠纷一案，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及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 30 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 15 日内，逾期不答辩，不影响案件审理。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 9 时（节假日顺延）在本院邺城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，逾期未到庭，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。

河北省临漳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11月19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6年11月19日)